

证券代码：002067

证券简称：景兴纸业

编号：临 2019-005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1 月 16 日召开六届十四次董事会及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17 年度股权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终止执行〈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18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向 77 位激励对象支付回购价款共计 58,724,302.94 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474 号）；2018 年 12 月 28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本次回购注销事宜，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1,725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 日、2018 年 11 月 17 日及 2018 年 12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hinainfo.com.cn）上的《六届董事会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关于终止实施 2017 年度股权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及《关于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

近日，公司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 112845.10 万人民币变更为 111120.10 万人民币。

特此公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九日